

銀行稽核

中國金融出版社

银 行 稽 核

中国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
《银行稽核》编写组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蓐

银 行 稽 核
中国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
《银行稽核》编写组

*

中国金融出版社 出版发行
天津新华印刷三厂 印 刷

*

787×1092毫米 32开 7.375印张 151,000字

1986年10月第一版 1986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0,000

统一书号: 4058·197 定价: 1.10元

序 言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对外开放、对内搞活和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新形势下，银行的各项业务量大幅度增加，支持生产、支持流通的任务日益繁重。为了发挥银行的作用，保证银行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加强管理十分重要。稽核工作是加强内部管理的重要工具之一。通过稽核工作，对信贷、结算、会计、出纳各项业务进行监督，从而保证各项政策的正确贯彻和各项制度的严格执行。因此，加强稽核工作就提到了重要的位置，特别是当前既要加强和改善宏观控制，又要将微观搞活，加强稽核工作就更加重要了。

两年来，各级行领导对加强稽核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高了，正在建立和健全稽核机构和培养稽核人员，但是如何做稽核工作还缺少办法。外国的办法不能照搬，传统的办法也需要改进，还要有所创新。因此，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编写一些关于稽核工作基础知识的书籍，对于开展稽核工作是当务之急。

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组织一些同志编写了《银行稽核》这本书，在编写过程中，编写组的同志们花费了很大气力，搜集了多方面的材料，并邀请了全国三十多位会计师、经济

师进行了审改。这本书充分发挥了集体的智慧，是一本很好的稽核业务书籍。

全面开展稽核，对我们来讲还是一项新的工作，这本书中所提出的问题和解决的方法，难免有不够完善之处，还有待于在实践中加以解决。但我认为这本书对开展稽核工作，指导稽核人员做好稽核工作还是有益的。

陈 立

1986年3月14日

编写说明

随着国务院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的贯彻落实，一个以中国人民银行为核心、各专业银行为主体的中国式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已经初步形成。建立和加强银行的稽核工作，保证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和银行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防止和揭露各种违章、违纪和经济犯罪活动，保护国家资财的安全，充分发挥银行的经济杠杆作用，是银行体制改革的客观要求。为适应银行稽核干部的学习和培训班教学的急需，我们受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稽核部的委托，组织省内部分经济师和会计师编写了这本书。

本书是以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和政策为基础，以各家银行现行基本制度为依据编写的。全书共分十二章。其中第一、二、三、十二章是综合性的，主要介绍银行稽核的一般概念和基本方法；第四章至第十一章是专业性的，分别对银行主要业务、帐务和财务的稽查要点作了阐述。主要是提供培训银行稽核干部之用，同时，也可供银行业务人员、审计部门人员和财经院校师生学习参考。

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原中国工商银行行长陈立同志为本书写了序；中国工商银行总行稽核部张宗诚主任、申晓棠

处长组织三十一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的市分行的三十四位同志对本书进行了审改；中国人民银行江西省分行和赣州地区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宜春地区中心支行，南昌、九江、井冈山市支行，庐山、金溪和万载县支行，对本书的编写提供了帮助。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盛长福、涂世模、陈贞惇、曹耀荪、李鸿山、蔡方元、余忠一。还有傅藻生、徐尚俊、张启元、朱德隆等同志参加了初稿的编写。最后由盛长福总纂。

我们编写《银行稽核》，是一个新的尝试，资料缺乏，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我们热忱希望各方面的同志批评指正。

中国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

《银行稽核》编写组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 论	(1)
第一节 稽核的概念.....	(1)
第二节 稽核的对象.....	(4)
第三节 稽核的任务.....	(7)
第四节 稽核的作用.....	(8)
第二章 稽核工作的组织	(11)
第一节 稽核机构的设置.....	(11)
第二节 稽核人员的配备与任免.....	(14)
第三节 职责与权限.....	(15)
第四节 稽核制度.....	(19)
第三章 稽核的程序与方法	(23)
第一节 稽核的形式.....	(23)
第二节 稽核的一般程序.....	(26)
第三节 稽核的基本方法.....	(55)
第四节 稽核工作的计划和报告.....	(61)

第四章 计划管理的稽查	(67)
第一节 信贷资金管理的稽查.....	(67)
第二节 信贷资金调拨的稽查.....	(71)
第三节 专项管理的稽查.....	(75)
第四节 统计报表的稽查.....	(76)
第五章 信贷业务的稽查	(78)
第一节 贷款政策原则的稽查.....	(78)
第二节 企业流动资金管理的稽查.....	(82)
第三节 贷款核算的稽查.....	(85)
第四节 信托业务的稽查.....	(89)
第六章 结算业务的稽查	(96)
第一节 结算政策原则的稽查.....	(96)
第二节 委托类结算核算的稽查.....	(100)
第三节 委托类结算核算的稽查.....	(102)
第四节 提入保证金类结算核算的稽查.....	(104)
第七章 储蓄业务的稽查	(107)
第一节 储蓄政策原则的稽查.....	(107)
第二节 储蓄业务核算的稽查.....	(109)
第三节 储蓄机构管理的稽查.....	(115)
第八章 国库业务的稽查	(119)
第一节 预算收支的稽查.....	(119)

第二节	国库券业务的稽查	(123)
第三节	基本建设拨改贷的稽查	(126)
第九章	会计帐务的稽查	(129)
第一节	会计基本原则的稽查	(129)
第二节	会计科目的稽查	(132)
第三节	会计凭证的稽查	(133)
第四节	帐务组织和记帐程序的稽查	(137)
第五节	会计报表的稽查	(140)
第六节	联行往来的稽查	(143)
第七节	会计档案和空白凭证的稽查	(149)
第十章	出纳发行业务的稽查	(151)
第一节	出纳发行基本原则的稽查	(151)
第二节	现金收付业务的稽查	(153)
第三节	库房管理和现金运送的稽查	(157)
第四节	金银收兑及配售的稽查	(160)
第五节	货币发行业务的稽查	(162)
第十一章	财务管理的稽查	(164)
第一节	财务计划及经济核算的稽查	(164)
第二节	财务收入的稽查	(168)
第三节	成本支出的稽查	(172)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稽查	(175)
第五节	专项基金及内部资金的稽查	(178)

第十二章 查错找弊的技术方法..... (183)

第一节 划清错帐与舞弊的界线..... (183)

第二节 查找错帐的技术方法..... (185)

第三节 查找舞弊的技术方法..... (187)

附录:

一 中国人民银行稽核工作暂行规定..... (199)

二 中国工商银行稽核工作暂行规定..... (202)

三 中国农业银行稽核制度(试行)..... (207)

四 中国银行财会稽核制度(试行本)..... (214)

五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内部审计暂行规定..... (221)

第一章 概 论

第一节 稽核的概念

一、什么是稽核

“稽”，就是审查；“核”，就是认真地对照、考察、核算、核实。它是各部门、各单位内部设立的对所属单位和本身的经济工作所进行的监督检查，以保证其合法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防止差错和舞弊。

银行稽核，是根据国家规定的稽核职责，对金融业务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它是由管辖行的稽核机构派出人员，以超脱的、公正的客观地位，对辖属行、处、所，或业务领导范围内的专业行处，运用专门的方法，就其真实、合法、正确、完整性，作出评价或建议，向派出机构及有关单位提出报告。因此，银行稽核，是做好金融宏观控制的一项重要手段，是社会主义经济监督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与纪检、监察、审计工作有着紧密的联系。

二、稽核的产生与发展

银行稽核，是随着银行的发展而产生与发展的。银行业

务在古代社会中早已存在。但是，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产生全面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银行，形成各自的金融体系，历史较短。西欧新式资本主义银行，都是在十八世纪末和十九世纪初相继建立与发展的。我国第一家银行——中国通商银行，迟至1897年才建立起来。银行稽核是在独立的金融体系的基础上建立与发展起来的。随着现代银行的建立及其体系的形成，银行的所有者与银行的管理者的分离，银行资本家为了弄清信用业务活动是否按其意图进行，会计帐目是否存在错误与舞弊，经营管理上是否存在问题，就需要建立一个为自己直接掌握的内部监督体系，这就产生了银行稽核。因此，银行稽核直属董事会领导，代表董事会执行监督检查任务，并对董事会直接负责，具有超然地位的权威性和独立性。从这里可以看出，资本主义银行的稽核，是为银行资本家服务的工具。

列宁曾提出“没有大银行，社会主义是不能实现的。”^①根据这一论断，我国社会主义银行早在革命战争时期就建立和发展起来了。建国以来，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发展，一个以中国人民银行为核心、各专业银行为主体的我国社会主义金融体系，已经全面形成。但是银行稽核这一内部监督工具，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在逐步加深认识中而逐步建立和发展的。建国以来，我们只在中国银行的海外分支机构中，保留了总稽核制度，在国内，是把稽核工作分散在银行的各职能部门中。例如，在会计部门中，建立了报表审计和会计检查辅导；在各业务部门中，建立了内部检查考核制度；在监察部

^① 列宁：《列宁全集》第26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87页。

门中，组织重点稽查工作等。为了加强银行基层工作，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曾在1963年拟定了建立银行稽核制度的意见，上海市分行也单独设立了稽核机构。但是，银行稽核制度的建立，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以后才开始的。1982年起，中国农业银行建立了稽核制度，中国银行建立了财会稽核制度，中国人民银行建立了会计稽核机构，部分省市分行拟定了稽核制度。随着国务院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的贯彻执行，以及《决定》中明确规定银行具有稽核的重要职能，银行稽核才得以全面发展，从1984年开始，中国人民银行和各专业银行的各级行，在组织机构、人员配备、制度建立等方面，采取了积极有力的措施，形成了独立的稽核体系，使银行稽核工作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三、稽核的意义

稽核是监督的一种形式，银行稽核是经济监督的组成部分。列宁曾经指出：“如果对于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不实行全面的国家计算和监督，那末劳动者的政权、劳动者的自由，就不能维持下去，资本主义压迫制度的复辟，就不可避免。”因此，列宁把监督看为：“推翻资产阶级以后的第二天就成为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问题”^①。社会主义的经济监督是经济管理不可缺少的重要内容。没有严格的经济监督，就不可能有科学的经济管理，也不可能有经济的蓬勃发展。在当前，我国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

^①列宁：《列宁选集》第三卷，1972年第2版，第506—507页。

仍允许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在“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指导下，我国城乡经济得到了可喜的发展。但是，还存在着不能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经济利益的问题。近年来的财务大检查、企业整顿中发现的问题，以及信贷资金失控和货币发行偏多等问题的出现，说明经济越是发展、越是搞活，经济监督工作就越重要，越要加强。因此，加强银行稽核工作，无论从促进经济改革、保证银行健康发展来看，从加强宏观控制，促进微观搞活来看，从严格财经纪律，打击经济犯罪活动来看，还是从提高银行经济效益和干部队伍的素质来看，都有其必要性和迫切性。实践证明，建立稽核制度，设立稽核机构，加强稽核工作，对于维护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保证银行各项规章制度得到正确地、全面地贯彻执行，揭露和防止各种经济犯罪活动，保护国家资金和财产的安全，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二节 稽核的对象

银行稽核的对象，是由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特有的职能作用和银行业务的特点所决定的。

我国社会主义银行，既是国家的金融管理机关，又是办理信用业务的经济实体。这两者兼具的双重性质，表现在一方面执行国家赋予的信贷监督职能，结算监督职能，现金管理职能和管理金银、外汇的职能。正是具有这些职能，银行才发挥了反映、促进、监督国民经济活动的作用。而这些职能作用，都是通过办理各种业务活动来实现的。这就是说，实现银行职能作用的各项业务活动，都是银行稽核的对象。

另一方面，银行是经营货币资金的特殊企业，其业务的特点，是货币资金的营运都必须通过会计核算才能实现，会计核算的过程，就是具体办理业务的过程，也是实现银行基本职能的过程；同时，银行作为经济实体，必须加强财务管理，努力增收节支，降低成本，完成利润计划。大家知道，会计核算和财务收支是审计的对象，因而也必然是银行稽核的对象。

综上所述，银行稽核的对象，可概括为：对银行各项业务和财务活动的过程及结果的稽查。它的具体内容大体可包括计划管理、信贷业务、结算业务、储蓄业务、国库业务、会计帐务、出纳发行和财务管理等八个方面。

一、计划管理的稽查

根据信贷资金管理办法，稽查信贷计划和现金计划的执行情况，加强金融宏观控制和微观搞活，提高信贷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

二、信贷业务的稽查

根据信贷制度办法，稽核各项贷款政策原则的执行情况，管好用好资金，支持生产和流通，发挥银行调节经济的作用，促进国民经济健康地发展。

三、结算业务的稽查

根据银行的结算原则和办法，稽核各项结算政策、原则和纪律的执行情况，维护资金结算的正常秩序和正当权益，加速商品流通和资金周转。

四、储蓄业务的稽查

根据银行《储蓄存款章程》及有关规定、制度，稽核储蓄政策原则的贯彻执行，严密核算手续，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发挥对消费性资金聚集和疏导的最大效能。

五、国库业务的稽查

根据经理国库业务的制度办法，稽核国家预算资金的集中和分配，是否准确及时地收纳、报解和支拨，实现国家预算收支计划，支援社会主义建设。

六、会计帐务的稽查

根据银行会计基本制度和核算办法，审查会计核算工作及其帐务处理，是否按规定严格执行，正确、及时、真实、完整地处理各项业务，发挥银行会计的反映、监督和促进作用。

七、出纳发行业务的稽查

根据银行出纳、发行制度，审查出纳和发行工作及其业务处理，是否按规定严格执行，以及是否能够准确、迅速、安全、及时地办理现金收付、运送和保管，做好回笼与供应，确保库款安全。

八、财务管理的稽查

根据银行《财务管理制度》，审查各项财务活动是否按规定办理，揭露和制止违反财经纪律、贪污盗窃和浪费现象，